

刘小川 著

■ 上海文艺出版社

口 口 中 國 人

(3)

司馬相如嵇康
李白杜甫
柳宗元蘇東坡
王安石陸游
辛弃疾歐陽修
柳永白居易
李清照蘇軾
曹雪芹魯迅

刘小川著

品中國文人

(3)

上海文艺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品中国文人.3/刘小川著.-上海：上海文艺出版社.2013.6

ISBN 978-7-5321-4813-4

I. ①品… II. ①刘… III. ①文人-生平事迹-中国-古代

IV. ①K825.4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3) 第 072274 号

策划、指导、责编 魏心宏

特约审读 海风、唐让之

编辑协助 谢锦、韩樱、于晨、吕晨

版式、封面设计 周志武

品中国文人 3

刘小川 著

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、发行

上海绍兴路 74 号

新华书店 经销 上海交大印务有限公司印刷

开本 650×958 1/16 印张 19.75 插页 2 字数 284,000

2013 年 6 月第 1 版 2013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

ISBN 978-7-5321-4813-4/K · 343 定价：30.00 元

告读者 如发现本书有质量问题请与印刷厂质量科联系

T: 021-54742977



目 录

录

曹操(三国 155—220)建安诸子

曹操的混乱，与当时代的混乱是合拍的。这种合拍值得探寻。好像时代怎么乱，曹操就怎么乱。他投身乱世，以乱对乱，有利于识乱相，捕捉乱世的各种表征。他必须在这个基础之上，才能朝着治世的方向作出有效的努力。概言之：古代收拾乱局者，自身当有乱的功夫。曹操之前四百年，开汉之君刘邦已是典型。后来宋朝的赵匡胤、明朝的朱元璋也复如此。时代弄潮儿，弄潮的前提是洞悉潮水起伏的规律。戎马倥偬之余，曹操落笔写诗，古朴，雄浑，苍凉。

蔡文姬(三国 177? —239?)

蔡文姬写《悲愤诗》，时在遭胡兵抢掠的十多年来，仍是记忆犹新，斑斑血泪含吐纸上，“旦则号泣行，夜则悲吟坐。”平原上狂呼乱叫的胡人骑兵，“马边悬男头，马后载妇女”，与食人生番无异。掳走的过程太可怕，太凄惨。我们当细看这过程，这地狱般的情形，这恶梦般的记忆，这仇恨，这血与泪相和流的文字。可能因文姬貌美而名高，她被胡兵献与匈奴的左贤王……

王羲之(东晋 303—361)

王献之(东晋 344—386)

皇权不松动就没有魏晋风度。没有魏晋风度，就没有王羲之。书法也是际会风云的东西，笔底波澜源自人世修炼与自然领悟。王羲之开源甚大，乃是中国书法的福份。书圣的青少年时代，亲眼目睹了豪门中的血雨腥风，摧肝裂肺成历练。王献之生于超级富贵窝，自幼备受宠爱，没受过多少折磨。他十来岁就认为自己的书法与父亲各有千秋。他写字才气纵横，穷尽笔墨之潇洒，羲之赞曰：“咄咄逼人。”王献之与桃叶姑娘的“婚外恋”宛转动人，传遍了石头城，留下著名的桃叶渡。

谢灵运(东晋 385—433)

105

谢灵运的独创性在于他的山水情怀。他扑向故乡，抓紧泥土，朝廷又将他拽回去……这种生存的二元结构是如此典型，所以他被唐朝的大诗人反复眺望。生存的悖论固定了山水这一审美符号。谢灵运开了一个头，王维、孟浩然、李白等发扬光大。官场与丘山之间所形成的历史性张力区，唐宋诗人们活跃于其中，显现并拓展这个张力区，消耗它的审美可能性。贵族才子谢灵运生逢乱世，被阴险而残忍的皇帝送上了断头台。

王维(盛唐 699? —761)

139

王维活向禅境，乃是禅境的引力使然。王维并不是受了现实生活的挫折，然后单纯地、浅表性地、吹糠见米似地寻找心灵慰藉。若如是，则不能解释：他的作品打动人为何如此之深。他所抵达的宁静，令人怦然心动。他向世人证明了：宁静有魔力。这魔力直接源于尘世的无穷喧嚣。宁静的深度，取决于喧嚣的强度。

金圣叹点评王维诗：“洋溢着浓密、香喷喷的禅意。”唐代杰出的艺术家们懂得了以退为进，以虚静总揽实有，以背向尘世的姿态赢得了尘世。

怀素(盛唐 725? —785?)

199

楚天多么辽阔，楚地五千里湖泊纵横，阡陌交通。手执锡杖的行僧怀素连年在船上，路上，马上，车上。云卷云舒，风起潮涌，雪野茫茫，春花遍地，夏云高耸着奇峰……八百里洞庭湖激荡五尺男儿的心胸。他跃入水中弄潮，身子比一朵浪花还小。然而登楼书壁，字大如斗，气吞千里如虎。多少人家的粉壁、屏风为他空着。二十五岁左右，怀素就成了这片大地上的头号书法家，长沙七郡盛传他的名字和故事。李太白激情赞美：“少年上人号怀素，草书天下称独步。墨池飞出北溟鱼，笔锋杀尽山中兔……”

薛涛(中唐 767? —833?)

221

人的站立，女性的站立，即使在薛涛这样的弱女子身上也是有迹可循。可见唐朝文化显然是支撑她站立的核心力量之一。词语在血液中流淌着刚性。杜甫李白可不是说着玩儿的，装潢门面的。薛涛三岁起，就在方块字搭建的神庙里盘桓。长大了，袅娜而又坚挺，男人的权势压不垮，松州的山风吹不倒。命运不断地捉弄她，摧花权手纷至沓来。薛涛有曲折，有抗争，有尊严，有现代元素，所以她的故事会流传至今。

257

鱼玄机(中唐 844—868?)

有情女鱼玄机，思念着无心郎李亿。爱恨交织成一股接一股的疼痛。如花似玉的诗书女人，居然连箕帚小妾都做不成。鱼玄机剧疼，而疼痛牵引她思了又思。京城的舆论倒来指责她，说她写艳诗淫词败坏了世风。杜牧宣称：“十年一觉扬州梦，赢得青楼薄幸名。”男人胡闹，被称做浪漫。女人痴想情郎玉姿便是下贱……约半年光景，长安咸宜观中的鱼玄机素面沉静。这个唐朝的小女子在想问题，用她的大脑和身体。

273

岑参(中唐 715—770)

岑参生活在盛唐诗人强大的氛围中。诗仙李白，诗佛王维，诗圣杜甫，构成夺目的“三角光区”。东晋还有个陶渊明，把田园诗推向前无古人后无来者的极致。所有这些光波都弥漫于公元八世纪的中原。岑参写诗向何处落笔？他向自己内心的纵深落笔，向军旗猎猎的边塞大漠落笔。“将军金甲夜不脱，半夜军行戈相拔，风头如刀面如割……”

308

附录：主要参考文献

曹操

(三国 155—220)建安诸子

曹操的混乱，与当时的混乱是合拍的。这种合拍值得探寻。好像时代怎么乱，曹操就怎么乱。他投身乱世，以乱对乱，有利于识乱相，捕捉乱世的各种表征。他必须在这个基础之上，才能朝着治世的方向作出有效的努力。概言之：古代收拾乱局者，自身当有乱的功夫。曹操之前四百年，开汉之君刘邦已是典型。后来宋朝的赵匡胤、明朝的朱元璋也复如此。时代弄潮儿，弄潮的前提是洞悉潮水起伏的规律。戎马倥偬之余，曹操落笔写诗，古朴，雄浑，苍凉。

曹

操

1

曹操是一个相当复杂的历史人物，关于他的功与过，一千七百多年来人们争论不休，毁誉激烈。曹操又是个文学人物，自己是文学家，诗歌和散文引领着他的时代，并影响后世。由于罗贯中的《三国演义》，曹操成为数百年来家喻户晓的小说角色、戏曲角色。

曹操究竟是什么样的一个人呢？他的复杂性源于何处？

先来看他的少年故事。

曹操字孟德，生于公元 155 年，他祖父曹腾是个宦官，父亲曹嵩是曹腾的养子。对曹操而言，这是一件很不光彩的事情，羞于对人讲，更担心别人讲。东汉末年的宦官势力大，与外戚（皇后、太后的亲戚）争权，闹得乌烟瘴气，在民间的名声极坏。曹操小时候心里有阴影。如果有人指出他父亲是太监的养子，在姓曹之前姓什么不得而知，又曾被“乞丐携养”……那么，他就会怒目而视，甚至冲上去挥拳厮拼。后来他功成名就了，作《家传》，把曹氏祖宗跟周文王封于曹的儿子扯上干系。

其实他可能姓夏侯，与武艺超群的夏侯惇、夏侯渊是本家。

曹操长得个头小，不英俊，和袁绍、袁术这些几代传下来的贵族子弟不能比。可他家里也是有钱有势的，在沛国的谯县（今安徽亳州市），没人敢于公开小视。他能与袁氏兄弟一起玩，说明他有家族的支

撑。汉末，门第之风愈甚。

袁绍高大而白皙，一表人才，曹操瘦小而黑黄，其貌不扬。两人站一处，显露的不仅是个体差异，连祖上的尊卑也捎进来了。曹操为此，暗暗的愤愤不平，但表面上从不声张。当时风气，是既重门第又重相貌。曹操的门第是不能追究的，他家再有钱势也不好炫耀的，曹操的外表在贵族看来乏善可陈，容易叫人联想到他那出身微贱的父亲。凡此种种，带给曹操挥之不去的自卑感。他的整个成长期，几种来自不同方向的自卑心理总是能够落到实处，有时还发生“交互作用”，弄得他郁闷伤心，愤恨切齿，蓄积着将来要喷发的能量。

阉人，太监，乞丐，遗丑，这类词曹操最不爱听了，一听就脸红筋胀，一副要打架的样子。

袁绍、袁术这班世家子弟，说话口无遮拦，经常得罪曹操。他们故意说到自己的祖上，从父亲就说到高祖，四世三公，显赫百年。曹操听得直咬牙齿。他不得不与袁绍相反，绝口不提曹姓祖宗。父亲曹嵩是大太监的养子，这几乎天下皆知。而曹嵩对曹操闭口不谈本姓，把心中的阴影原封不动地传给儿子。

曹嵩的官本不小，后来又花一亿钱买了个太尉的官职，暴露出严重的心灵欠缺。

而曹操的心理欠缺，后来以争霸天下、逐鹿中原的方式加以补偿和超越。

曹孟德和袁绍比，处处落下风。这使他暗中使劲，寻找机会要占上风。他与袁绍较劲较了几十年，直到发动著名的官渡之战，才把袁绍彻底击败，并看上袁绍美丽的儿媳妇甄氏，跃跃欲试想纳为己有……

发生在曹操身上的“自卑与超越”的故事，堪称典型。

曹操这种人，不干大事似乎是说不过去的。他提笔写诗，则通常是好诗。郁闷，压抑，向来是艺术才华的近邻。内心要有风暴，方能孕育词语的起伏跌宕。

曹操从小板眼儿多，方圆几十里很有些名头。他飞鹰走狗，游荡无度，领导着一群纨绔，吸引着谯县地面上的诸多混混、泼皮、二杆子。他的小名儿叫阿瞒，谯城少年尊称他为“瞒哥”。他有得是钱，出手阔绰，聚众狂饮，呼朋引类。他的叔父观测他一段时间后，认为这小子这么闹

下去很危险，便向曹嵩告他的状。曹嵩免不了斥责儿子，骂儿子结交泼皮毫无出息。

曹操气愤叔父管闲事，却沉下心来，思得一计。

有一天，曹阿瞒把脸拉歪，作抽搐状，在叔父面前慢慢走过。叔父问他时，他发音模糊说：中、中风了。

此刻他的五官严重错位，哼唧唧，很痛苦的模样。叔父也着急，忙去告知曹嵩。可是等到曹嵩把儿子唤到跟前时，却看见曹操的脸与平时无异。

曹嵩问：你叔父说你中风，脸扯歪了，怎么又无事？

曹操答：叔父的话如何信得？他是常和父亲大人开玩笑吧。

此后，叔父再告曹操的状，曹嵩就不大相信了。

曹嵩在京城洛阳做官，回谯城的时候有限。曹操乐得每天像个野孩子。他“收拾”叔父不过是小试锋芒。

游荡无度的少年，脑袋瓜子灵活。

少年曹操颇似少年刘邦，活动半径大，戏耍花样多，交游的对象形形色色。“太阳每天都是新的。”曹操此间领导一帮泼皮二杆子，为日后驾驭一群时代精英打下了某些基础。

二杆子并不好弄。当然，曹操这个人更不好弄。他也读书写字，弹琴下棋。同纯粹的二杆子相比，曹操生活在别处。他会些拳脚功夫，专门对付贵族子弟，动不动就去找袁绍练对打。可是小个头放倒大块头有些难度，于是他专攻下三路，头手并用，终于将袁绍拱翻在地。阿瞒打了胜仗，总是双手叉腰仰天大笑，然后四处吹嘘；吃了败仗却能寻思，总结经验教训，以利再战。

史料说，曹孟德十岁那年，曾于深潭中与蛟龙（鳄鱼）大战并取胜，多半是曹操自己编造的故事。

曹操是真真假假的曹操，虚虚实实的曹操。如此灵动多变，在天下未乱之时表现为鸡鸣狗盗，而天下大乱，这种以乱制乱的本事将派上大用场。

曹操十六岁，玩了一回惊动百里的大险招。

他厌恶太监，几乎满城皆知。他从不以祖父曹腾为炫耀。曹腾官

居宦官中的高位：大长秋，秩二千石，俸禄仅次于三公。旁人提起太监的排场威风，曹操就露出满脸不屑的神情。这里边有他的“身世耻辱”：他曹孟德竟然是阉人之后！另外，太监利用其左右皇帝的能力，弄权一年比一年嚣张，引起大臣、将军、士人的普遍愤怒，太监的名声江河日下。

有个叫张让的阉人，名声特别臭，曹操踌躇了几天之后，决定取张让性命，让世人瞧瞧他曹阿瞒与太监势如水火。然而曹操手持利器潜入张让的住处，未及行刺，却让对方发现了。于是，这个遇险不乱的有志少年，“乃舞手戟于庭，逾垣而出。才武绝人，莫之能害。”手戟：短戟，汉代常用兵器。

曹操爬树跳墙的本事，想必不在猴子之下。张让的手下未能擒获他。

若干年后他行刺董卓不成，急中生智，借口跪献宝刀。趁午睡刚醒的董卓尚未回过神来，他已纵马出城，逃之夭夭……

行刺张让之后，曹操一度名气大噪。舆论认为他是太监的对头，将他的太监祖父“存而不论”。十六七岁的曹操真是太有面子了，走到哪儿都有人让位、请吃，袁绍、袁术主动找他玩儿，送他好东西。

曹操十七岁，又开始好色了。他固然不像袁绍那样讨女孩子喜欢，可他的好色之情“胜袁本初（袁绍字本初）多矣。”他发现了谯城的一位貌好女子，拉袁绍去“劫色”。那美貌女孩儿却是新娘，正在举行婚礼。二人“潜入主人园中”，一直埋伏到天黑，然后双双跳起来齐声高叫：有窃贼，有窃贼！

屋子里的人都涌出来了，“魏武（曹操）乃入，抽刃劫新妇。”他扛着新娘和袁绍一道向荒野逃跑，牛高马大的袁绍腿脚不够利索，跌倒在荆棘坑中，一时动弹不得，还呻吟着呼救，好像跌得不轻。远处，新娘寻人的几十只火把在夜幕中乱晃，喊叫声此起彼伏：抓贼啦，快抓劫妇贼！

袁绍慌乱之极，只在坑中乱爬，横竖爬不起来，仿佛身上几处骨折。好个曹操，手指黑坑，冲着火把方向大喝：窃贼在此！

话音未落，那袁绍翻身蹦起，撒开两腿狂奔，兔子般蹿入茫茫野地。

这件事多见于史籍，曹操的形象跃然纸上。他胆大妄为夜劫新娘，全城为之哗然，泼皮二杆子“争拜马蹄”。紧要关头他对袁绍搞心理疗

法,估计他自己有过类似的经历。他了解袁绍,知己知彼,于是一喝成功。

至于那位可怜的新娘后来如何,史料没记载。

曹操劫色的动机之一,很可能是借此扬名。

重名望,是当时的时代特色。而曹操有见不得人的身世背景,比一般人更重名气。单有袁绍对他竖大拇指是不够的,一帮泼皮恭维他,显然更不值一提。将满弱冠之年(二十岁)的曹操跑去找名士,渴望听到名士对他的评价。

南阳有个名士叫宗承,曹操想和他交朋友,专程前往,“屡造其门”,但宗承根本不予理睬:“薄其为人,不与之交。”曹操的面子这回可丢大了,他不服气,在宗承外出的路上截住对方,软泡硬磨,“捉手请交”,捉住宗承的手不肯放。“承拒而不纳”,对曹操这种人嗤之以鼻。估计这南阳名士还有甩手、擦手的侮辱性动作。

捉手请交而不得,曹操连月大郁闷,看来,他不仅身世受人嘲讽,他的为人也很成问题,“任侠放荡,不治行业,故世人未之奇也。”一个叫曹阿瞒的家伙自命不凡,行为乖张,却是哗众取宠而已,事实上没人拿他当回事。曹操不担心别的,最担心别人、尤其是有名望的人士小瞧他,鄙薄他。这种心理惯性,源远而流长,带给他宏大的志向与诡诈的性情,影响他一生的建功立业,包括他令人尊崇的文学建树。

曹操的生存向度,由此可见一斑。他自己不可能意识到这一点,而后世史家、学者、小说家,也鲜有在这个层面上对曹操展开的生存阐释。

曹操式的自卑与超越,相当复杂,显现出强烈的个体气息。

曹操的混乱,与当代的混乱是合拍的。这种合拍值得探寻。好像时代怎么乱,曹操就怎么乱。他投身乱世,以乱对乱,有利于识乱相,捕捉乱世的各种表征。他必须在这个基础之上,才能朝着治世的方向作出有效的努力。

概言之:古代收拾乱局者,自身当有乱的功夫。曹操之前四百年,开汉之君刘邦已是典型。后来宋朝的赵匡胤、明朝的朱元璋也复如此。

时代弄潮儿,弄潮的前提是洞悉潮水起伏的规律。

古代有所谓“乱世出英雄”的说法,但这英雄究竟怎么“出”,尚须仔细考察。汉语文化有大而化之、一言以蔽之的毛病,苦学西人之思,

品中国文人3 “大票换零钞”，或能深入事物，看到事物的细微处，宏观微观并进。

曹操和他的时代捆得紧，当是发端于从童年就已经开始的内心隐秘。这种内心隐秘，使他一直在乎旁人投向他的目光。他显然不是阳光型的男孩儿，曹家有钱有势，既使他骄傲，又令他难堪。总有两股以上的力在拽着他。他若不矛盾，不混乱，他就不是曹操。他不可能活向徒有其表的袁绍、气宇轩昂的周瑜，更不可能变成“龙章凤质”的嵇康和诸葛亮。

南阳名士宗承鄙视曹操之后，曹操一度没脸见人，闭门读书。他练书法，弹古琴，驱赶上门来找他的二杆子。这几年，他自己就是混混儿的头领，领悟了混混儿身上的若干特性。现在他要超越二杆子，向士人风度靠近。他不同于刘邦的，是具有时断时续的文化追求，“博览群书，尤好兵学”，书法是狂草风格，写诗推崇汉乐府，对古琴很感兴趣，还能下围棋。这可不是撑面子，装文雅。曹操是那种昨天还飞鹰走狗、今日却能静心向学的奇怪青年。对文字、音乐、书法的形式美，他一定天生敏感。不然的话，以他性子之野，游荡瘾之大，这些需要下苦功夫才能获得的修养，不足以在长达几十年的时光中牢牢地吸附他。

“太祖御军三十年，手不释卷，登高必赋。”

游荡不羁培养直觉，手不释卷则训练思维能力，扩大思维半径，提高敏锐度和穿透力。曹操在统一北方、摆平那么多强大对手的过程中，这些能力全都用上了。

曹操早年不游荡，很难成为曹操。

他心里有阴影，一再受刺激，对成长也有好处。南阳名士瞧不起他，他就闭门读书，远离泼皮。他准备好了，要拿出另一副面孔去应对世界。而在后来的漫长岁月中，他发现自己长出了九张脸，就像传说中的多头怪物。

2

曹操二十岁，成人了。有一天 he 找另一个名士乔玄。乔玄是做过几任大官的，政声好，不敛财，“家贫乏产业，当世以此称为名臣。”清官享有美名，说明当时的社会舆论对清官还是认可的。曹操去找乔玄，

曹操

想听到乔玄对自己的评价。这举动有几分冒险性：他父亲曹嵩和他的太监祖父曹腾很可能都是贪官。曹操一大早惴惴而去，暮色中欢喜而归：乔名士热情接待了他，在与他接席（坐席相接）长谈之后，说了一句话：“天下将乱，安民生者，其在君乎？”

这样的评语，让曹操兴奋得彻夜不眠，夜半舞于庭。

乔玄又点拨曹操，叫曹操去拜见鼎鼎大名的汝南人许劭。

许劭看人才一看一个准，是公认的点评人物的头号专家。此人派头大，每月初一只点评一次，号称“月旦评”，开评之日，门庭若市车盖如云。许劭的评语一出，往往风闻于中原的大小城市。曹操不去找他点评，看来是不行的。胸怀大志者，必须先有名气，这可是时代的共识，“名教”的要求。不过，曹操此番去，所冒的风险更大：许劭看人太准，如果像宗承那样鄙薄他，甚至根本不许他进门陈述志向，那可咋办呢？如果许劭说他是一堆臭狗屎，他这辈子恐怕就很难散发出香味儿了。

然而曹操胆子大，具有孤注一掷的冒险精神。某月初一，他去见许劭了，“卑辞厚礼”，带了一车贵重礼物，言辞恭恭敬敬。点评大专家瞥他一眼说：是乔玄先生让你来的吧？

曹操躬身回答：是。

他很聪明，在许劭面前并不提乔玄对自己的高度评价。

许劭说：乔玄安贫守道，世之高士耳。

大专家只此一句，言下之意，却对曹操的可疑门第含讽刺。曹操满头冒汗，忙问：“我何许人也？”

许劭不答。

曹操方寸大乱。许劭不屑于点评他，大事不妙矣，在场的围观者少说有二三百，这些人的传播能力以一当十。曹操抹一把汗，硬着头皮再三问：先生，我何许人也？我何许人也？

曹阿瞒的痞子劲上来了，得不到许劭的月旦评，估计他会赖着不走。许劭审视他良久，终于给他一句点评：“子，治世之能臣，乱世之奸雄也。”

曹操“大悦而去”。一路上走得颠三倒四，像喝下美酒的酒鬼，举臂而舞，仰面而歌……

曹操可不管奸雄还是英雄，只要能称雄于当世，干一番大事业给世

汉灵帝熹平三年(174),二十岁的曹操举孝廉为郎,正式做了一名郎官。孝指孝子,廉指廉洁之士。汉代选官吏有举孝廉的制度,初行比较公正,后来渐为官宦人家所把持,成了一种特权制度。曹操做郎官不久,升为洛阳北部尉,主管治安、刑狱。很快,他在洛阳北部的辖区内干了一件惊动朝廷的大事:“造五色棒”十几根,高悬于城门之上,“有犯禁者,不避豪强,皆棒杀之。”

曹操把蹇硕的叔父干掉了,“五色棒”打死,因为此人竟敢违禁夜行,半夜三更在街上走。

蹇硕是谁?他是灵帝宠爱的太监,在宫中的势力非同小可。而曹操拿太监开刀非常过瘾,狠狠出了一口十年八年憋在胸中的恶气。这也叫冤家路窄。不过,曹操行事有掂量。他有后台。干这事儿他要的就是轰动效应,他是决不做无名小辈的。

城门高悬五色棒,阿瞒声威震四方……

蹇硕的反应如他事前所料,在宫里大闹一通之后,雷声大雨点小,只是把他赶出了京城洛阳。

曹操二十三岁做了顿丘县令。大约一年后,因亲戚犯罪受株连,免去官职,灰溜溜回家乡谯城。此间他娶妻丁氏,又纳妾卞氏,每日坐拥书城,左抱右拥娇妻美妾,过了几年清闲而滋润的好日子。他喜欢吟诵诗赋,从《诗经》、《楚辞》读到汉乐府民歌,试着写一些四言诗、五言诗、六言诗,自己不满意,一把火悄悄烧了。

欲成大业者,写诗也要一鸣惊人。曹操诗瘾大,但一般不出手的。二十几岁他写的诗大概都是“抽屉诗”,秘不示人。他贪恋美色,不写情诗,和他后来的两个诗人儿子不一样。他信奉三个字:诗言志。他可是志存高远初具名望的曹孟德……

丁氏无子。卞氏几年后生子曹丕,又生曹植、曹熊。生女不计。

曹操复娶刘氏,刘氏生长子曹昂。短短一二年的时间里,幸福的阿瞒娶二妻纳一妾,穿梭于三房中,把御女术和领导艺术结合起来,每日春风得意。各房均无冷落,她们相处甚洽。

曹操对妻妾们说:要生子一大群!

三个老婆忙着生孩子，避免了争风吃醋。后来，这个队伍日益壮大，十三个老婆为他生儿子，还不包括只生女儿的……

这生活够舒服了吧？然而，妇人醇酒、琴棋书画、打猎逍遙的日子却不能安顿曹操，外面的世界正风起云涌，曹操这种人怎么能置身于风云之外呢？他对自己有个定位。他的“生存坐标图”是一张大图。

闲居谯城数年，曹操不断向外传消息：他已经是一个很有学问的人，具备“治世之能臣”的条件。父亲和曹氏家族中的许多人都在做官，曹操回归仕途，也是举手之劳。这位每日与竹简作伴的学问家“以能明古学，复征拜议郎。”

议郎属于顾问性质，秩比六百石。学者曹操露面了。

有些官员视议郎为闲职，拿俸禄不干事。曹操却忙于上书朝廷，猛攻几个太监的淫威恶行，又指斥三公（司空、司徒、太尉）的腐败。青年曹操的动作都是大动作。要符合能臣的名声。许劭的预言他一直牢记在心，逢人就要宣讲。然而皇帝听不到，皇帝身边的高级顾问多如牛毛，食禄仅六百石的曹操算啥呢？于是他专挑大人物作对手，以“愤青”的姿态屡屡上书，搞“酷评”，结果是毫无结果。

学者曹操，看来干不成什么大事。

孟德喝闷酒，酒名曰杜康。

妻妾们软语抚慰他，跳舞给他看，奏乐给他听。新来的杜夫人加入了曹家的脂粉队，生子曹彪，后封白马王。曹植的代表作《赠白马王彪》就是献给曹彪的。

中平二年（184），三十岁的曹操机会来了。黄巾军数十万人于冀州、颍川、南阳大起义，“三十六万同日起”，矛头直指洛阳。朝廷急忙调兵遣将，曹操从文官跳到武官，升骑都尉，秩二千石。就俸禄而言，二千石已属高官。曹腾当年做到宦官的最高级别大长秋，也是食禄二千石。皇权危急之时，武官身价看涨，曹操的这一跳适逢其时。他原本是文武双修，能读书写诗，也能带兵打仗。

曹操参与镇压黄巾起义，为朝廷立了功，被提升为济南国的国相。

汉代实行郡县制，部分保留了分封制：将一些郡县分封给王侯，人称“郡国”。国相是实权人物。

曹操任济南相，大刀阔斧行使职权。济南所属十县，他一口气撤掉